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淮钢公司”）是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63.79%的股权。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利淮”）是淮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淮钢公司持有其 75%的股权。淮钢公司为江苏利淮提供的担保期限将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到期，为支持江苏利淮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淮钢公司同意为江苏利淮提供不超过 58,000 万元的授信担保额度，担保期限自淮钢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淮钢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单位名称：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

江苏利淮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11 日，注册资本 72,563.60 万元，住所为江苏省淮安市西安南路 188 号，法定代表人蒋建平，经营范围：生产和销售齿轮钢、轴承钢、弹簧钢、优碳钢、冷镦钢、低合金钢、普碳钢、钢棒材，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。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苏利淮资产总额为 587,634.55 万元，负债总额 224,340.44 万元，净资产为 363,294.11 万元。2020 年度江苏利淮实现营业收入 1,337,893.35 万元，利润总额 104,767.72 万元，净利润 80,820.61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上述担保为拟担保事项，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淮钢公司、江苏利淮与金融机构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，签约时间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事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，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且上述担保属合并报表范围的担保，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，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1、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贷款余额为20,100万元，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.85%。

2、除上述担保外，公司没有其它对外担保情形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，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